

附表九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規費收費標準表

一、審查費

收費項目	單位	收費金額 (新臺 幣)	備註
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核准審查費	件	九百元	核發或換發
電信管制射頻器材進口核准證審查費	證號	四百元	經網際網路申請進口核准證，只核給進口核准證證號，而未核發紙本證照者，僅收取審查費。
第一級距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專用證號證明審查費	件	一百萬元	核發或換發
第二級距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專用證號證明審查費	件	八十萬元	
第三級距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專用證號證明審查費	件	四十萬元	
第四級距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專用證號證明審查費	件	二十萬元	
第五級距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專用證號證明審查費	件	十萬元	
第一級電信管制射頻器材使用計畫審查費	件	一萬元	核發或換發
自用第二級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核准審查費	件	七百五十元	經網際網路申請二部以下之自用第二級電信管制射頻器材進口核准，無須申請進口核准證。
電信管制射頻器材進口核准證展期審查費	證號	七百五十元	因電信管制射頻器材進口後，無法於進口核准證有效

			期間內復運出口或監毀，向主管機關申請展期。
--	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二、審驗費

審驗方式	收費項目	單位	收費金額 (新臺幣)	備註
型式認證	無線電臺射頻設備審驗費	件	七千元	屬系列產品者 審驗費減半收 取。
	業餘無線射頻電機審驗費		七千元	
	電信管制射頻器材電磁相 容審驗費		五千八百 元	
	電信管制射頻器材電氣安 全審驗費		五千八百 元	
	低功率射頻器材第一類審 驗費（工作頻率 1GHz 以下 之低功率射頻電機，但無 線資訊傳輸設備或採用跳 頻或數位調變之器材除 外）		六千三百 元	
	低功率射頻器材第二類審 驗費（工作頻率超過 1GHz 以上之低功率射頻電機， 但無線資訊傳輸設備或採 用跳頻或數位調變之器材 除外）		八千三百 元	
	低功率射頻器材第三類審 驗費（無線資訊傳輸設備 或採用跳頻或數位調變之 低功率射頻器材）		一萬零三 百元	
符合性聲 明(含簡 易符合性 聲明)	低功率射頻器材第四類審 驗費		二千五百 元	
逐部審驗	低功率射頻器材第五類審 驗費		二千元	同一次申請 案，同廠牌同 型號超過二件 者，第二件以 後減半收費。
自用審驗	低功率射頻器材第六類審 驗費		一千五百 元	

三、證照費

收費項目	單位	收費金額	備註
------	----	------	----

		(新臺幣)	
電信管制射頻器材進口核准證證照費	張	六百元	核發、補發或換發
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型式認證證明證照費		六百元	補發或換發
電信管制射頻器材符合性聲明(含簡易符合性聲明)證明證照費		六百元	補發或換發
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審驗合格證明證照費		六百元	補發或換發

四、登錄費

收費項目	單位	收費金額 (新臺幣)	備註
完全射頻模組(組件)組裝成完全最終產品登錄費	件	一千五百元	
委託驗證機關(構)辦理電信管制射頻器材或非隨插即用射頻模組(組件)審驗合格標籤或符合性聲明標籤授權登錄費		一千五百元	

五、設定費

收費項目	單位	收費金額 (新臺幣)	備註
電信管制射頻器材或非隨插即用射頻模組(組件)之外觀照片等審驗相關資料保密設定費	件	一千五百元	

六、封存費

收費項目	單位	收費金額 (新臺幣)	備註
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封存費(主管機關辦公場所)	件	一千二百元	一、同一日封存之電

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封存費(非主管機關辦公場所)	件	六千元	信管制射頻器材不論數量，視為一件申請案。 二、若為政府機關設立之數位無線電視改善站，免繳納本項封存費。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--	--

七、監毀費

收費項目	單位	收費金額 (新臺幣)	備註
電信管制射頻器材監毀費(主管機關辦公場所)	件	一千二百元	一、同一日監毀之電信管制射頻器材不論數量，視為一件申請案。
電信管制射頻器材監毀費(非主管機關辦公場所)	件	六千元	二、若為政府機關設立之數位無線電視改善站，免繳納本項監毀費。